

# 山西省能源局

---

〔2019〕晋能源议字第 59 号

## 关于省十三届人大二次会议第 1967 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王玉宝代表：

您好。您提出的《关于设立产业引导专项基金加快推进传统煤炭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建议》收悉，经研究，现答复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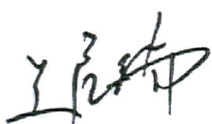
您的建议提得很好。正如您建议中所述，煤炭产业是山西经济发展的支撑产业，煤炭产业的高质量发展，关系着山西经济发展大局。

您建议“设立产业引导专项基金，重点用于传统煤炭企业内部的智能化、自动化、信息化改造升级上，加快推进传统煤炭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与省委、省政府关于打造能源革命排头兵的部署要求高度吻合。近年来，有关部门积极推动山西能源转型发展基金研究设立工作。2017 年 11 月，省有关部门成立“做大做强政府引导基金推动经济转型发展”

课题组，启动设立“山西能源转型发展基金”的课题研究，多次进行专题研究讨论，于2018年3月完成了《做大做强政府引导基金 推动经济转型发展》课题研究报告。2018年5月，省有关部门组建专门课题组，启动了“山西能源转型发展基金设立方案”的研究制定工作，多次召开专题座谈会进行研究讨论、修改完善。方案拟定基金遵循“政府引导、市场运作、科学决策、防范风险”的原则，采取引导基金—子基金模式，按照“利益共享、风险共担”的原则管理，实行市场化方式运作。子基金按照专业领域设立，具体投向为支持传统产业改造升级（包含传统煤炭企业内部的智能化、自动化及信息化改造升级）、支持新能源产业提质、支持能源转型升级新动力等。下一步，省能源局将继续配合省发改委、省财政厅、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等有关部门，发起设立能源转型发展基金。关于建议中提到的两种基金运作路径，也将进一步吸收采纳。

以上答复您是否满意，如有意见，敬请反馈。

感谢您对我省能源行业的关心和支持，并欢迎今后提出更多宝贵意见。

负 责 人: 

承 办 人: 郑中南 (省能源局)

王 琳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联 系 电 话: 0351-4117505 (省能源局)

0351-6819620 (省地方金融监管局)

